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陳雅莉
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583

電子信箱：062012@ms.tyc.edu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經國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8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08006986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1080069865_Attach01.PDF、1080069865_Attach02.DOC、1080069865_Attach03.DOC、1080069865_Attach04.DOC、1080069865_Attach05.DOC、1080069865_Attach06.DOC、1080069865_Attach07.DOC、1080069865_Attach08.XLS）

主旨：有關南投縣108學年度第1學期身心障礙學生、身心障礙人士子女、低收入戶學生等三類學生就學減免申請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南投縣政府108年8月9日府教特字第108018194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申請對象為身心障礙學生、身心障礙人士子女、低收入戶學生、設籍南投縣且就讀公私立國民中小學，凡符合規定條件者均可提出申請。
- 三、如有符合條件之學生，請申請人填妥申請表（如附件），檢附相關證件向學校申請，經學校審查無誤後，請於108年9月12日前將申請表、有關證件影本（請加蓋本影本與正本相符章）、印領清冊、學校存摺影本、學校領據（請蓋私章及關防）及經費結報表函報南投縣政府辦理。
- 四、各校提出之申請表件（各類減免申請合併填寫一張經費結



輔導室 108/08/14 16:10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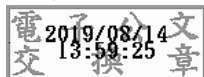
1080005844

有附件

報表及領據) 不可漏蓋印章及關防，請確實核對領據及經費結報表之金額無訛，並於上開申請期限內送件，逾期不受理申請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